

证券代码：834755

证券简称：嘉一高科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湖北嘉一三维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黄东臣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4,742,999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6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8、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742,999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与《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1 年的经营情况进行了总结与回顾，并对 2022 年公司的发展作了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742,999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与《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汇报了《2021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742,9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742,9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听取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742,9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听取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预算情况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742,9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湖北嘉一三维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湖北嘉一三维高科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96,4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所持股份总数为 22,546,500 股；其余非关联股东所持对本议案进行表决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同意股数 2,196,499 股。

（八）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资产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742,999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湖北嘉一三维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湖北嘉一三维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96,499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所持股份总数为 22,546,500 股；其余非关联股东所持对本议案进行表决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同意股数 2,196,499 股。

(十)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加强湖北嘉一三维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本制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

具体内容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湖北嘉一三维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742,9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印章管理制度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湖北嘉一三维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印章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742,9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考虑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服务，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继续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742,9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所
- (二) 律师姓名：周琴、胡佳茜
-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均已在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无新增或临时提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嘉一三维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嘉一三维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湖北嘉一三维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6 日